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2023-032

#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5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2.召开地点：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 e 访谈"栏目网络在线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金龙汽车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及《金龙汽车2022年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将于2023年5月15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举行"金龙汽车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就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业绩及利润分配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5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2.召开地点：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 e 访谈"栏目网络在线交流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谢思瑜、独立董事赵蓓、副总裁吴文彬、财务总监梁明煅和董事会秘书季晓健将在线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 投资者可以在 2023年5月15日（星期一）15:00-16:00 通过互联网直接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http://sns.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2. 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传真、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与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先生、施女士

联系电话：0592-2969810

联系传真：0592-2960686

联系邮箱：600686@xmklm.com.cn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2023-027

#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附件的修订情况，结合中国证监会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为使公司制度保持一致性，公司拟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修改条款及修改说明见下表（表格附后）。

本次公司制度的修订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还需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拟修订内容如下：

| 序号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1 | 第二十条 董事会秘书处与内控审计部为审计委员会下设日常办事机构。董事会秘书处负责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联络、会议组织和档案管理等日常工作；内控审计部负责专业业务的具体实施、组织及联络工作。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时，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须给予配合。 | 第二十条 证券部与内控审计部为审计委员会下设日常办事机构。证券部负责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联络、会议组织和档案管理等日常工作；内控审计部负责专业业务的具体实施、组织及联络工作。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时，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须给予配合。 |
| 2 | 第三十一条 审计委员会委员中若与会议讨论事项存在利害关系，须予以回避。 | 第三十一条 审计委员会委员中若与会议讨论事项存在利害或关联关系，须予以回避。 |

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拟修订内容如下：

| 序号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1 | 第七条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士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br>(一)《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br>(二)最近三年曾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br>(三)曾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br>(四)最近三年曾受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br>(五)最近三年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证券交易所对其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次数累计达到二次以上；<br>(六)本公司现任监事；<br>(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 | 第七条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士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br>(一)《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认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br>(二)最近三年曾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br>(三)曾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br>(四)最近三年曾受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br>(五)最近三年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证券交易所对其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次数累计达到二次以上；<br>(六)本公司现任监事；<br>(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 |
| 2 | 第十条 董事会秘书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自相关事实发生之日起一个月内将其解聘：<br>(一)本制度第七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br>(二)连续三年未参加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br>(三)连续三个月以上不能履行职责；<br>(四)在履行职责时出现重大错误或疏漏，后果严重的；<br>(五)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后果严重的。 | 第十条 董事会秘书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自相关事实发生之日起一个月内将其解聘：<br>(一)本制度第七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br>(二)连续三个月以上不能履行职责；<br>(三)在履行职责时出现重大错误或疏漏，后果严重的；<br>(四)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后果严重的。<br>删除原第二项。 |
| 3 | 无二十七条 | 增加二十七条 董事会秘书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考核评价要求，组织开展公司自评，并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评价。 |
| 4 | 第四章培训、第五章考核、第六章惩戒 | 删除第四章培训、第五章考核、第六章惩戒 |

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拟修订内容如下：

| 序号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1 | 第八条 ……<br>(三)公司应当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以下简称"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在签订后2个交易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该协议至少应当包括以下内容：<br>1、公司应当将募集资金集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br>2、商业银行应当每月向公司提供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并抄送保荐人；<br>3、公司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公司应当及时通知保荐人；<br>4、保荐人可以随时到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br>5、公司、商业银行、保荐人的违约责任。<br>上述协议在有效期届满前因保荐机构或商业银行变更等原因提前终止的，公司应当自协议终止之日起两周内与相关当事人签订新的协议，并在新的协议签订后2个交易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 第八条 ……<br>(三)公司应当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在签订后两个交易日内公告。<br>上述协议在有效期届满前提前终止的，公司应当自协议终止之日起两周内与相关当事人签订新的协议，并在新的协议签订后两个交易日内公告。 |
| 2 | 第十三条 公司募集资金原则上应当用于主营业务，除非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公司不得将募投资金用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得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得将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人使用，为关联人利用募投项目获取不正当利益提供便利。 | 第十三条 募集资金使用不得有如下行为：<br>(一)除金融类企业外，募投项目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br>(二)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者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br>(三)将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人使用，为关联人利用募投项目获取不正当利益提供便利；<br>(四)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其他行为。 |
| 3 | 第十七条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的部分（以下简称"超募资金"），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但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且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 第十七条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的部分（以下简称"超募资金"），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但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三十，且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
| 4 | 第二十二条 公司募集资金的情况与公司原定募集资金用途相比，出现以下变化的，视作改变资金用途。<br>(一)放弃或增加募集资金项目；<br>(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金额变化超过20%；<br>(三)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它情形。 | 第二十二条 公司存在下列情形的，视为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公告，并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br>(一)取消或者终止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新项目；<br>(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br>(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br>(四)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其他情形。 |
| 5 | 第二十四条 ……<br>公司仅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可以免于履行前款程序，但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2个交易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公告改变原因及保荐机构的意见。<br>…… | 第二十四条 ……<br>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进行变更，或者仅涉及改变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可以免于履行股东大会程序，但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两个交易日内公告改变原因及保荐人意见。…… |
| 6 | 第三十条 公司发行证券的保荐机构要求了解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状况时，公司应予以配合。公司应配合保荐人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 | 第三十条 公司发行证券的保荐机构要求了解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状况时，公司应予以配合。公司应配合保荐人至少每半年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 |
| 7 | 第三十三条 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实施，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 第三十三条 本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实施，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

四、《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修订是全文修订，不再逐条对比。

五、其他修订为非实质性修订，如条款编号、标点、简称转全称的调整等，因不涉及权利义务变动，故不作一一对比。

六、其中《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代码：600686 公司简称：金龙汽车

#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由于2022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亏损，并考虑未来公司经营资金需求，故公司2022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金龙汽车 | 600686 | 厦门汽车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季晓健 | |
| 办公地址 | 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69号 | |
| 电话 | 0592-2969815 | |
| 电子信箱 | 600686@xmklm.com.cn |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客车行业销售40.78万辆（含非完整车辆），同比下降19.2%，其中，国内市场34.44万辆，同比下降24%，出口6.35万辆，同比增长22.2%。

（以上行业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

客车行业属于弱周期行业，行业总量不仅取决于居民出行总量和出行结构，也受国家及地方政策的影响。自2005年以来，国内客车市场经历了行业上升期、爆发期、平稳期、调整期四个阶段。报告期内，国内客车市场销量同比下降，细分市场则表现不一。公交客车市场需求以纯电动公交车为主，2022年是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最后一年，这一因素提振了公交客车的销售，公交车销售量比上年有所增长。在公路客运市场，居民出行需求下降，加之受重型车国六标准影响市场需求在上年第二季度集中释放，国内公路客车销售同比下滑明显。校车市场受私家车和公交快速发展影响，呈现下滑趋势。轻型客车市场2022年同比较快下滑，但路权的开放助推电动物流车持续迅猛增长，轻型医用车保持了前两年的市场规模。随着国家宏观经济复苏、公共出行需求快速释放，客车行业需求稳步回暖。预计2023年国内客车销量将触底反弹，市场将步入修复期。

海外市场，随着部分国家或地区的刚性需求释放以及大型赛事的举办等，行业需求得到恢复，客车出口在2021年重回上升轨道，2022年客车出口量价齐增。四大因素促使2022年客车出口量价创历史新高，一是中国客车竞争力持续加强。中国厂家可以提供全品类的产品，为市场提供更有效率的解决方案；中国新能源市场已规模化，新能源客车性价比优势显著。二是近几年外部需求强劲。全球气候变化议题促使各国政府抓紧推进新能源车的应用，加快车辆更新，中国客车企业抓住新能源车更新的窗口期，新能源车的高价值带动了客车整体出口额的增长。三是通过多年海外耕耘，中国客车的影响力越来越大，海外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四是客车企业重心向海外市场倾斜，加大投入，响应不断扩大的海外需求。

公司主营客车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拥有金龙联合公司、金龙旅行车公司、苏州金龙公司、金龙车身公司等主要子公司，目前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大、中、轻型客车，主要应用于旅游客运、公路客运、公交客运、团体运输、校车、专用客车等市场。产品涵盖4.5米至18米各型客车，除在国内销售，还销往全球160多个国家和地区。

经营模式：大中型客车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轻型客车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2年 | 2021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0年 |
|---|---|---|---|---|
| 总资产 | 27,755,826,991.50 | 26,084,650,141.19 | 6.41 | 23,720,800,179.8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3,568,651,626.27 | 4,053,899,627.84 | -11.97 | 5,108,525,997.94 |
| 营业收入 | 18,240,408,955.18 | 15,418,415,894.71 | 18.30 | 13,957,873,916.98 |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 17,267,279,645.56 | 14,415,877,857.99 | 19.78 | 13,112,014,658.3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86,890,461.64 | -595,219,624.26 | 不适用 | 31,900,434.5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96,138,926.58 | -785,474,740.81 | 不适用 | -172,809,685.3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2,810,663.99 | 1,886,619,898.31 | -109.69 | 170,453,438.1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63 | -16.36 | 不适用 | -0.4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58 | -0.89 | 不适用 | -0.0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2,931,979,294.76 | 3,640,815,359.54 | 3,959,087,390.59 | 7,708,526,910.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876,643.33 | -223,765,040.55 | -28,719,149.37 | -138,282,915.0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21,836,761.06 | -254,703,916.12 | -20,872,277.75 | -298,725,971.6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8,268,059.60 | -554,017,088.40 | -339,036,630.77 | 998,511,114.78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43,882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38,676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 231,227,846 | 32.25 | 42,471,696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75,757,575 | 10.57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福建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34,022,525 | 4.74 | 0 | 未知 | 0 | 国有法人 |
|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10,126,262 | 1.41 | 0 | 未知 | 0 | 国有法人 |
|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10,000,010 | 1.39 | 0 | 未知 | 0 | 国有法人 |
| 上海民毅实业有限公司 | 9,124,834 | 9,124,834 | 1.27 | 0 | 未知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保宁资本有限公司-保宁新兴市场基金（美国） | -250,100 | 7,117,600 | 0.99 | 0 | 未知 | 0 | 其他 |
| 陈淑端 | -282,738 | 4,600,000 | 0.64 | 0 | 未知 | 0 | 境内自然人 |
|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7,025,000 | 4,160,000 | 0.58 | 0 | 未知 | 0 | 国有法人 |
|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4,385,000 | 4,051,016 | 0.56 | 0 | 未知 | 0 | 国有法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交通运输集团、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均为省国资委所辖省属有企业；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本公司不详。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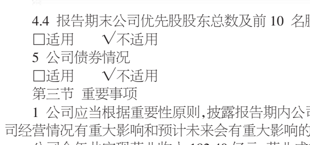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182.40亿元，营业成本165.0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3.86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2023-028

#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根据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推荐，提名张帆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张帆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1. 本次董事会提名张帆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 经审阅拟任董事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拟任人员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和履职能力，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或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3. 同意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张帆先生简历

张帆，男，汉族，山东栖霞人，197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现任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投资管理部项目副经理，历任福建中闽国贸发展公司计财部科员；福建省投资开发总公司资金财务部科员、主办、主管；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财务部项目主管、金融资本部项目副经理。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2023-031

#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1-3月份委托理财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09,919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10950330期、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30136Z）、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402、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81天（挂钩黄金看涨）、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594、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64期A款）、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0269期、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0678期、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1105期、公司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02570116期。

● 委托理财期限：一年以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根据该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包括银行、证券、基金、信托等）的固定收益或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理财期限一年以内。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本次委托理财目的是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结构化安排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 厦门国际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10950330期 | 33,300.00 | 1.5%/3.21%/3.31% | 261.29 | 2023-03-30至2023-06-26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民生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30136Z) | 8,000.00 | 1.6%-2.95% | 57.54 | 2023-02-09至2023-05-09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9,000.00 | 1.485%-3.20% | 31.17 | 2023-1-10至2023-2-22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8,000.00 | 1.54%-3.1%-3.4% | 101.92 | 2023-2-27至2023-7-27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7,000.00 | 1.485%-3%-3.3% | 52.36 | 2023-3-2至2023-6-1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国际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 | 10,000.00 | 1.5%/3.2%/3.3% | 89.78 | 2023-1-9至2023-4-20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光大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402 | 5,000.00 | 1.1%/2.95%/3.05% | 29.09 | 2023-1-13至2023-3-24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交通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81天（挂钩黄金看涨） | 5,000.00 | 1.75%/3% | 33.29 | 2023-2-2至2023-4-24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5,000.00 | 1.485%/3%/3%-3.3% | 29.17 | 2023-3-17至2023-5-26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光大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594 | 4,000.00 | 1.10%-2.90% | 9.33 | 2023-1-17至2023-2-18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中国工商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64期A款） | 1,900.00 | 1.84%-3.24% | 30.86 | 2023-3-1至2023-9-1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国际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0269期 | 999.00 | 1.5%-3.25% | 8.02 | 2023-1-18至2023-4-21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国际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0678期 | 1,000.00 | 1.6%-3.35% | 16.12 | 2023-2-16至2023-8-16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国际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1105期 | 3,000.00 | 1.6%-3.35% | 49.15 | 2023-3-17至2023-9-17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1,000.00 | 1.485%-3.30% | 5.75 | 2023-2-17至2023-4-28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1,000.00 | 1.55%-3.46% | 49.09 | 2023-3-17至2023-9-22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2,000.00 | 1.55%-3.46% | 32.73 | 2023-3-17至2023-9-22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国际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公司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02570116期 | 3,000.00 | 1.5%-3.25% | 24.40 | 2023-1-17至2023-4-20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820.00 | 3.2%-3.5% | 13.70 | 2023-2-10至2023-8-18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 厦门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900.00 | 3.2%-3.5% | 15.10 | 2023-3-3至2023-9-8 | 保本浮动收益 | 无 | 否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与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资金投向

| | | |
|---|---|---|
| 1 | 产品名称 |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30136Z) |
| 2 | 产品代码 | 无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2月8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5月9日 |
| 5 | 购买金额 | 80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6%-2.95%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 |
| 1 | 产品名称 |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10950330期 |
| 2 | 产品代码 | JGXHLA2023510950330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3月30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6月26日 |
| 5 | 购买金额 | 333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5%/3.21%/3.31%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 |
| 1 | 产品名称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 2 | 产品代码 | 无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1月10日(第一笔)至2023年3月2日(最后一笔)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2月22日(第一笔)至2023年7月27日(最后一笔) |
| 5 | 购买金额 | 7000万至9000万不等，共三笔合计240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485%-3.40%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汇率比 |
| 1 | 产品名称 |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 |
| 2 | 产品代码 | JGXHLA202350153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1月9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4月20日 |
| 5 | 购买金额 | 100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5%/3.2%/3.3%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
| 1 | 产品名称 | 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402 |
| 2 | 产品代码 | 2023101040402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1月13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3月24日 |
| 5 | 购买金额 | 50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1%/2.95%/3.05%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
| 1 | 产品名称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81天(挂钩黄金看涨) |
| 2 | 产品代码 | 1699230192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2月2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4月24日 |
| 5 | 购买金额 | 50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75%/3%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
| 1 | 产品名称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 2 | 产品代码 | CK2302080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3月17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5月26日 |
| 5 | 购买金额 | 50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485%/3%/3%-3.3%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
| 1 | 产品名称 | 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594 |
| 2 | 产品代码 | 2023101040594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1月17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2月18日 |
| 5 | 购买金额 | 40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10%-2.90%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BLOOMBERG于东京时间11:00公布的BFIX USDCAD即期汇率 |
| 1 | 产品名称 |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64期A款) |
| 2 | 产品代码 | 23H064A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3月1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9月1日 |
| 5 | 购买金额 | 19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84%-3.24%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金融衍生品(美元兑日元汇率挂钩) |
| 1 | 产品名称 |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0269期 |
| 2 | 产品代码 | JGXHLA202350269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1月18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4月21日 |
| 5 | 购买金额 | 999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5%-3.25%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金融衍生品(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挂钩) |
| 1 | 产品名称 |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0678期 |
| 2 | 产品代码 | JGXHLA202350678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2月16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8月16日 |
| 5 | 购买金额 | 10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6%-3.35%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金融衍生品(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挂钩) |
| 1 | 产品名称 |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1105期 |
| 2 | 产品代码 | JGXHLA202351105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3月17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9月17日 |
| 5 | 购买金额 | 30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6%-3.35%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金融衍生品(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挂钩) |
| 1 | 产品名称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 2 | 产品代码 | CK2302046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2月17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4月28日 |
| 5 | 购买金额 | 10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485%-3.30%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金融衍生品(XAU/USD挂钩) |
| 1 | 产品名称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 2 | 产品代码 | CK2302082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3月17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9月22日 |
| 5 | 购买金额 | 1000万元至2000万元不等，共两笔合计30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55%-3.46%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金融衍生品(XAU/USD挂钩) |
| 1 | 产品名称 | 公司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502570116期 |
| 2 | 产品代码 | JGXHLA2023202570116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1月17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4月20日 |
| 5 | 购买金额 | 30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5%-3.25%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 |
| 1 | 产品名称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 2 | 产品代码 | CK2302040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2月10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8月18日 |
| 5 | 购买金额 | 82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3.2%-3.5%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银行理财资金池、债权类资产。 |
| 1 | 产品名称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 2 | 产品代码 | CK2303069 |
| 3 | 合同签署日期 | 2023年3月3日 |
| 4 | 赎回日期 | 2023年9月8日 |
| 5 | 购买金额 | 900万元 |
| 6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3.2%-3.5% |
| 7 |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 否 |
| 8 | 理财业务管理费约定 | 无 |
| | 具体资金投向 | 银行理财资金池、债权类资产。 |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开展的银行理财业务，通过选取短周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可避免银行理财产品政策性变化等带来的投资风险；此外，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银行均为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合作较多的商业银行，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公司通过与合作银行的日常业务往来，能够及时掌握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动态变化，从而降低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818）、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328）、中国民生银行（证券代码：60001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187）、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398）、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非上市金融机构，其基本信息如下：

| 名称 | 成立时间 | 法定代表人 | 注册资本（万元） | 主营业务 |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
|---|---|---|---|---|---|---|
|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985年8月31日 | 王晓健 | 924,739.74 |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基金销售；及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批准的其他业务 | 福建省福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闽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投资企业集团公司，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否 |

（二）非上市金融机构主要业务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单位名称 | 2022年度 | | | |
|---|---|---|---|---|
| | 总资产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8,885,301.14 | 8,614,649.36 | 1,697,145.68 | 601,304.33 |

（三）上述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四）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已对上述受托方、资金使用方等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上述交易各方当事人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22年12月31日 | 2023年3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27,755,826,991.50 | 28,025,261,294.25 |
| 负债总额 | 23,278,052,457.58 | 23,534,853,564.05 |
| 净资产 | 4,477,774,533.92 | 4,490,407,730.1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2,810,663.99 | -168,471,904.34 |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只针对日常营运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购买固定收益或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用于理财的资金周期短，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且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委托理财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影响。

（三）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上述理财产品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列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低风险或固定收益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公司投资理财产品收益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开展2023年度理财业务》的议案，根据该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包括银行、证券、基金、信托等）的固定收益或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理财期限一年以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年度委托理财余额合计上限不变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批准公司及各子公司委托理财余额上限的适当调整。在该议案中，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购买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银行理财产品 | 673,999.00 | 491,080.00 | 3,583.19 | 182,919.00 |
| 2 | 信托理财产品 | | | | |
| 3 | 证券理财产品 | | | | |
| 4 | 私募理财产品 | | | | |
| 合计 | | 673,999.00 | 491,080.00 | 3,583.19 | 182,919.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287,750.00 |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64.26% | |
|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7.84% |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182,919.00 |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352,081.00 | |
| 总理财额度 | | | | 535,000.00 | |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2023-025

#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真实反映公司2022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对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2年末的金融资产、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清查，并对上述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2022年度对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35,730.52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 减值项目 | 2022年计提金额(万元) |
|---|---|
| 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15,074.61 |
| 预计担保损失 | 2,828.90 |
| 存货跌价准备 | 16,768.23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1,058.78 |
| 合计 | 35,730.52 |

备注：坏账准备包括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二、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一）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准备。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各类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款项分为不同组合。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公司2022年计提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5,074.61万元。

（二）预计担保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为购车客户提供汽车消费信贷担保期末余额，按信用风险类别计提预计担保损失。

公司2022年计提预计担保损失2,828.90万元。

（三）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2022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6,768.23万元。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2022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058.78万元。

三、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期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35,730.52万元，减少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总额35,730.52万元(不含存货跌价准备转销部分)。

四、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计提后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制度文件的要求，计提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计提符合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年度单项大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9日